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该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

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及子公司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、存货、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8,600,259.13 元，其中：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4,661,556.40 元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228,452.76 元，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,710,249.97 元。（详见 2017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的《2016 年度报告正文》）。

其中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,710,249.97 元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已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阜宁金属制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3）。

前述资产减值准备中的坏账准备 14,661,556.40 元和存货跌价准备 1,228,452.76 元，合计 15,890,009.16 元资产减值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本报告期计提额（单位：元）	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	计提依据	计提原因
坏账损失	14,661,556.40	10.37%	本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损失；保理	为真实反应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，对保理款项按风险类

			款项按风险类型计提坏账损失。	型划分后,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。
存货跌价损失	1,228,452.76	0.87%	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,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,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,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	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,发现部分存货过于陈旧,市场价格低于成本价格,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的可能性对该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。
合计	15,890,009.16	11.24%		

二、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本次计提 15,890,009.16 元资产减值准备,扣除递延所得税 4,683,426.61 元,减少净利润 11,206,582.55 元。

本次 15,890,009.16 元资产减值准备已体现在 2016 年度报告中,不会对已经公告的《2016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发生变化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关于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,董事会、监事会均同意公司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,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意见:

基于谨慎性原则,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5,890,009.16 元,其中: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4,661,556.40 元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228,452.76 元。我们认为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,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、充分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,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五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(1) 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5,890,009.16 元，其中：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4,661,556.40 元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228,452.76 元。我们认为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、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。

(2)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3) 董事会在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审议时，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；董事会在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表决时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六、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意见：本次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5,890,009.16 元，其中：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4,661,556.40 元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228,452.76 元。我们认为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、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综上所述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；
4.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
5.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日